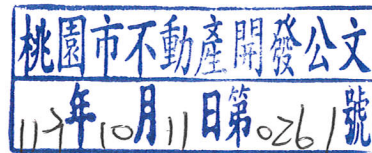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

承辦人：科員賴秋娟

電話：03-3322101轉5225

電子信箱：0760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302636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(第一階段)案」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計畫法第2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內政部113年9月16日台內國字第113081071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

副本：李議員柏坊、陳議員治文（電子郵件寄送）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開發科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圖各3份）

市長張善政